

证券代码：301313

证券简称：凡拓数创

公告编号：2026-012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6日通过邮件及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现场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共7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穗颖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履职状况与工作成果。独立董事幸黄华先生、陈水森先生、李超红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了总经理伍穗颖先生所作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及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2026-014）。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八节“财务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审计业务及其相关业务咨询。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上述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及其他相关内容。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当每年对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进行评估与核查，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2025 年净利润不低于 6,500 万元”，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口径，公司 2025 年净利润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 55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2 万股，回购价格为 19.269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2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王筠女士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董事伍穗颖先生作为其一致行动人，亦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广州中工水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州中工水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6GZAA2B1268），广州中工水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5 年度的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完成的业绩金额为 973.46 万元，根据业绩承诺条款：每一业绩承诺期内，超出当期承诺业绩部分，可滚存至下一业绩承诺期计算，广州中工水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度的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完成的业绩金额为 1055.29 万元，其中 255.9 万元可滚存至 2025 年业绩承诺期，因此超过 2025 年度承诺金额 1,000 万元（承诺业绩为标的公司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业绩承诺人广州中工水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无需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禹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禹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6GZAA2B1269），浙江禹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5 年度的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完成的业绩金额为 1,278.93 万元，超过 2025 年度承诺金额 900 万元（承诺业绩为标的公司经审计并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业绩承诺人浙江禹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无需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8）。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五）逐项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制度进行了修订与新增。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上述公司治理制度中，序号 1、2、4、5 所列制度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其中序号 4 需经 2025 年度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制度。

（十六）审议《关于 2026 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标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7 票，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2 票，关联董事伍穗颖先生、王筠女士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审定的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为-14,332.10 万元，实收股本为 10,345.34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叶丽卿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内部工作调整原因，叶丽卿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叶丽卿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仍担任其他职位。叶丽卿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日常经营管理产生影响。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曾定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四）保荐机构、会计师及财务顾问出具的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